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增资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对外投资简述：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并认购其新发行股份 43,212,756 股。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自各方签章后成立，自目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公司可根据自身战略安排和目标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等，决定是否继续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向目标公司增资以及增资的时间、方式等具体事项。如公司决定继续向目标公司增资的，各方另行签订协议对具体增资事宜作出约定。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 年 4 月 8 日，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节水”、“公司”或“甲方”）与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图科技”、“目标公司”或“丙方”）及其主要股东北京智慧宏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宏图”）、北京水青木华智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水青”）以及廖华轩、崔静等自然人股东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

资合作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与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2020年6月29日，公司与慧图科技及其主要股东北京宏图、北京水青以及廖华轩、崔静签署《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本次协议”），公司以其持有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大禹”）100%股权对目标公司增资并认购其新发行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资”）。目标公司以每股2.0742元向公司发行新股43,212,756股，公司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100%股权作价8,963.19万元认购该等新发行股份。本次增资前，公司通过新余泓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泓晟”）持有目标公司300万股股份；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目标公司46,212,756股，合计对其持股比例为29.49%。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协议自各方签章后成立，自目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乙方1：北京智慧宏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91号7号楼二层B01室

法定代表人：LINBIN

注册资本：1,2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21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LINBIN	1,165	97.08%
2	北京优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	2.92%

合计	1,200	100%
----	-------	------

北京宏图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乙方 2：北京水青木华智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 28 号 D 座 05A-5126

注册资本：1,075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20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市场调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翻译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产品设计；电脑动画设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出资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甘川宁	424.00	39.44%
2	崔静	312.50	29.07%
3	廖华轩	187.50	17.44%
4	其他股东	151.00	14.05%
合计		1075.00	100.00%

水青木华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乙方 3：廖华轩

姓名：廖华轩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田村玉泉路 6 号院玉阜嘉园**楼*门***号

廖华轩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乙方 4：崔静

姓名：崔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北里***楼*门***室

崔静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91 号 7 号楼二层 B01 室

法定代表人：廖华轩

注册资本：11,34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文地质调查与勘察服务；地下水资源地质勘察服务；水土保持及保护；防洪管理；节水管理；水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生产水文仪器及岩土工程仪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慧图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占比	本次增资	增资后	占比
1	北京智慧宏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085,931	23.87%	—	27,085,931	17.29%
2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847,709	12.20%	—	13,847,709	8.84%
3	崔静	11,760,909	10.36%	—	11,760,909	7.51%
4	北京水青木华智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50,000	9.03%	—	10,250,000	6.54%
5	廖华轩	8,901,269	7.84%	—	8,901,269	5.68%
6	新余泓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64%	—	3,000,000	1.91%
7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43,212,756	43,212,756	27.58%
8	其余股东	38,630,163	34.04%	—	38,630,163	24.65%
	合计	113,475,981	100.00%	43,212,756	156,688,737	100.00%

注 1：LINBIN 持有北京宏图 97.08% 股权。北京水青为慧图科技的员工持股平台，北京宏图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且崔静、廖华轩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 29.10%、17.44% 份额。2012 年 12 月 28 日，LINBIN、崔静和廖华轩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本次增资后，上述一

致行动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目标公司共计 57,998,109 股，占比 37.01%，为目标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注 2：本次增资后，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通过新余泓晟合计持有目标公司 46,212,756 股，占比 29.49%。

（三）本次出资涉及的股权资产

公司本次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 100%股权作价 8,963.19 万元认购该等新发行股份。云南大禹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工业园区二街基地

法定代表人：谢永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节水灌溉产品研发；灌溉用塑料管材（管件）、滴灌管（带）生产与销售；阀门仪表、过滤器、施肥器、水肥一体化设备、喷灌机等水处理设备与灌排机械的制造与销售；建筑用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与销售；农药、化肥、农机配件销售；农业技术的推广；节水灌溉工程、水利工程的设计、施工与建后管理；水利信息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智能水务信息化及其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与施工。城市管廊建设；污水处理、水净化处理、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大禹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大禹的资产总额为 2,971.3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51.76 万元，净资产为 1,019.56 万元；2019 年度云南大禹实现营业收入 2,167.75 万元，净利润-429.7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所涉及的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0】第 0875 号），云南大禹于评估基准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1,293.19 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因云南大禹股东实缴注册资本后，云南大

禹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调增 7,670.00 万元，即本次增资时云南大禹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8,963.19 万元。

（四）目标公司财务状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慧图科技的资产总额为 47,106.2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568.83 万元，净资产为 23,537.46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739.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64.36 万元，其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346.06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8,653.0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智慧宏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乙方 1）、北京水青木华智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乙方 2）、廖华轩（乙方 3）、崔静（乙方 4）

丙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标公司）

（二）增资方案

1、目标公司增资

目标公司以非公开形式发行新股 43,212,756 股，每股发行价格 2.0742 元。

2、甲方增资金额及获得股权比例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 100%的股权认购目标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即 43,212,756 股。甲方本次对目标公司增资金额为 8,963.19 万元，本次增资款与对应注册资本 4,321.28 万元的差额部分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

3、目标公司发行新股的定价原则

丙方及乙方一致同意丙方以非公开形式发行新股 4,321.2756 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等于目标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即 23,537.4613 万元）除以本次新股发行前目标公司总股数（即 113,475,981 股），约为 2.0742 元/股，丙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321.2756 万元。

4、后续增资的选择权

公司可根据自身战略安排和目标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等，决定是否继续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向目标公司增资以及增资的时间、方式等具体事项。如公司决定继续向目标公司增资的，各方另行签订协议对具体增资事宜作出约定。

（三）增资后目标公司的内部治理

本次新股发行及增资事项完成后，目标公司现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与架构维持不变。各方同意，解除《投资合作协议》项下相关各方将其全部股份对应的股东表决权委托予甲方行使之事项。

（四）质押担保

甲方、乙方 1、乙方 3、乙方 4 及丙方同意，就乙方 1、乙方 3、乙方 4 依据《投资合作协议》已将其持有的丙方股份质押给甲方之事项，如在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或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本次新股发行及增资等相关手续时，根据要求需要解除乙方 1、乙方 3、乙方 4 的股份质押登记的，各方应在办理前述相关手续前解除前述《股份质押合同》项下的质押登记；并且在办理完毕该等新股发行及增资等相关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完毕质押财产的出质登记及其他相关手续，使甲方取得质权，并将质权凭证（如有）交与甲方；并且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完毕出质登记及其他相关手续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登记机构出具的《股份质押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文件，在北京股权交易中心办理登记等有关手续。

（五）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签章后成立，自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协议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慧图科技是国内领先的移动互联网+智慧水务服务提供商，致力于移动互联网和智慧水务产品的研发，拥有多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硬件产品，能够为客户提供基于移动互联平台的水务应用软件服务、基于水务行业的专业数据采集及基于云平台的水务行业软件大数据分析应用服务。

公司全面推行“三农三水三张网、两手发力共担当”战略发展理念，加速推动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和水利领域的应用。通过本次投资，公司与慧图科技建立更为紧

密的业务协同关系，有利于公司加快建设三网融合机制当中重要一环即信息网的平台职能，提升农业科技和服务能力。

2、本次对外投资的影响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是在公司前期与目标公司等各方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基础上实施的增资行为。本次增资前，目标公司对其资产负债进行了系统梳理并完成了相应审计评估工作。本次增资依据目标公司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云南大禹 100%股权作价出资。通过本次对外投资，公司实现对慧图科技的进一步参股，同时可根据自身战略安排和目标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等，决定是否继续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向目标公司进一步增资以及增资的时间、方式等具体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预期能够为公司进一步提升农水领域综合解决方案整合能力提供重要支持，其交易和定价机制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3、风险及防范措施

（1）投资风险

未来若慧图科技因经营管理、市场竞争、业务发展不及预期等原因导致业绩亏损，则可能给公司带来投资损失风险。

防范措施：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与慧图科技将通过加强技术、市场和团队的多层次合作，发挥各自的业务优势，促进双方业务拓展。

（2）市场风险

随着农业和水利信息化在全国范围内的迅速发展，慧图科技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防范措施：慧图科技将充分利用自身行业龙头地位和人才队伍及技术优势，通过借助大禹节水的市场环境推广自己的业务范围，并更好地带动公司提高该领域的技术力量。

（3）人才风险

人才是企业竞争的核心资源，高端人才竞争白热化，如不能打造慧图科技核心团队、留住技术核心骨干和高级人才、调动和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将影响未来慧图科技发展。

防范措施：公司在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将推动慧图科技采取有效的薪酬体系、激励政策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建立健全内部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本次对外投资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 3、《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对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所涉及的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 4、《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 5、《云南大禹节水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